

2026年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组织开展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二）负责辖区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开展辖区内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以及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三）负责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排污许可证制度；负责辖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辖区内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工作，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

（四）负责实施辖区内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授权审批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制度。

（五）承担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授权范围内的部分生态环境许可具体工作。

（六）负责辖区民用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及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

（七）负责辖区生态环境监测工作，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应急监测和执法监测相关工作。

（八）负责辖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生态环境科技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生态环境专项资金。

（九）负责辖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查处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处理环境污染纠纷、信访维

稳等工作。

（十）承担开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完成江门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内设办公室、综合股、法规股、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股、执法一股、执法二股、执法三股7个内设机构，核定人员编制29名（其中行政编制15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14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正副股长11名。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开平市环境监测站（非独立核算）、开平市环境信息中心（非独立核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59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82
		九、卫生健康支出	54.91
		十、节能环保支出	1,289.6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7.37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97.77	本年支出合计	1,597.7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597.77	支出总计	1,597.7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597.77	1,597.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1,121.27	1,121.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环境监测站	415.66	415.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环境信息中心	60.84	60.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97.77	1,010.65	587.1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82	135.8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82	135.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36	89.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68	44.68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	1.7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91	54.9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91	54.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71	19.7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8	13.2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91	21.91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89.68	702.56	587.12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21.57	427.95	193.62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427.95	427.95	0.00	0.00	0.00	0.0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83.62	0.00	183.62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22.50	0.00	122.5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2.50	0.00	102.5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535.60	274.60	261.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52.10	274.60	77.50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83.50	0.00	183.5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37	117.3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37	117.3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06	70.0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32	47.32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9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82
		九、卫生健康支出	54.91
		十、节能环保支出	1,289.6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7.37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97.77	本年支出合计	1,597.77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597.77	支出总计	1,597.7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97.77	1,010.65	587.1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82	135.82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82	135.82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36	89.3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68	44.68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	1.78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54.91	54.91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91	54.91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9.71	19.71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3.28	13.28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1.91	21.91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1,289.68	702.56	587.12
[21101]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21.57	427.95	193.62
[2110101]行政运行	427.95	427.95	0.00
[2110104]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0.00	0.00	10.00
[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83.62	0.00	183.62
[21102]环境监测与监察	10.00	0.00	10.00
[2110203]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0.00	0.00	10.00
[21103]污染防治	122.50	0.00	122.50
[2110301]大气	20.00	0.00	20.00
[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2.50	0.00	102.50
[21111]污染减排	535.60	274.60	261.00
[2111101]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52.10	274.60	77.50
[2111102]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83.50	0.00	183.5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7.37	117.3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17.37	117.3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70.06	70.06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47.32	47.3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10.65
[301]工资福利支出	926.26
[30101]基本工资	218.43
[30102]津贴补贴	196.79
[30103]奖金	150.63
[30107]绩效工资	87.1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3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4.6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99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9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4
[30113]住房公积金	70.0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9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4.40
[30201]办公费	7.20
[30202]印刷费	0.20
[30204]手续费	0.37
[30205]水费	1.90
[30206]电费	5.00
[30207]邮电费	3.60
[30211]差旅费	1.40
[30213]维修（护）费	3.00
[30215]会议费	1.30
[30216]培训费	7.50
[30217]公务接待费	2.3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5.74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2.1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87.1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62
[30201]办公费	5.00
[30202]印刷费	0.20
[30204]手续费	7.50
[30209]物业管理费	16.00
[30211]差旅费	6.00
[30213]维修（护）费	20.07
[30218]专用材料费	41.05
[30224]被装购置费	8.00
[30226]劳务费	85.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45.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80
[310]资本性支出	3.5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3.5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20.46	120.46	0.00	0.00
“三公”经费	10.40	10.4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8.10	8.1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0	8.1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30	2.3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10.65	1,010.65	1,010.65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小计	611.65	611.65	611.65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61.08	561.08	561.0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7	50.57	50.57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环境监测站-小计	340.66	340.66	340.66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12.72	312.72	312.7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4	27.94	27.94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环境信息中心-小计	58.34	58.34	58.3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2.45	52.45	52.4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9	5.89	5.89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87.12	587.12	587.12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小计	509.62	509.62	509.62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专项业务支出	108.00	108.00	108.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支出	31.00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课题规划类支出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信息化运维支出	4.62	4.62	4.62	0.00	0.00	0.00	0.00	
环境保护宣传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环保宣传主题活动项目和美丽县城申报项目，进一步增强社会公众对环境保护工作的知晓度和支持度，为开平市生态环境改善提供支撑。
环境保护执法经费	52.50	52.50	52.50	0.00	0.00	0.00	0.00	加大监管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生态环境专项执法任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
污染防治资金	84.00	84.00	8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落实污染防治资金，加强4个自动站水站运营，并巩固开平市“两山”基地建设成效，推动开平市生态环境改善。
执法服装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规范着装，提升执法队伍的整体形象与专业辨识度，增强执法权威性和公信力，为生态环境监管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基础支撑，助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效能提升。
环境监测经费	123.00	123.00	123.00	0.00	0.00	0.00	0.00	对87个水质监测断面开展监测，全面准确掌握各断面的水质情况，并提升监测能力以及满足实际监测设备的需求，提升开平市环境监测能力，努力达到B级实验室标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环保项目评审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对100家排污许可企业新申请、重新申请等业务进行技术审核，有效规范已发证企业填报内容、提升发证质量，助力我市排污许可管理效能提升，全面提高企业排污许可证质量和我市排污许可管理水平。
机动车排气污染检测监测运行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检测服务，完成移动源检测工作，达到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效果。
江门市“十五五”地下水考核点位水质达标或保持项目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依据考核点位周边监测点位的历年监测数据和风险指标，开展1个点位地下水及污染源现状调查，全面了解考核点位的超标情况和存在的风险，制定1份地下水考核点位水质达标或保持方案，提出针对性管控建议。
2026年江门市生态环境执法装备购置项目（开平分局）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购置手持式光离子检测仪PID1台，实现VOCs、NOx等污染物浓度的实时监测、精准溯源，对无组织排放、夜间偷排等违法行为形成震慑。
开平市环境监测站-小计	75.00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环境监测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对开平市开展环境质量监测工作，全面准确掌握环境质量状况和全面准确掌握污染源排放状况，进一步改善开平市生态环境。
环境监管能力建设资金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环境监测能力，满足实际监测设备的需求，努力达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下达的实验室B级能力，改善开平市生态环境。
开平市环境信息中心-小计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公务出行需求的前提下，通过科学管理、规范使用与高效维护，提高车辆使用效率与资产效益，确保行车安全，实现公车资源优化配置。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597.77万元，比上年增加1,597.7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落实县级生态环境部门经费由市级财政保障，本部门从2026年开始部门预算纳入江门市级财政；支出预算1,597.77万元，比上年增加1,597.7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落实县级生态环境部门经费由市级财政保障，本部门从2026年开始部门预算纳入江门市级财政。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0.4万元，比上年增加10.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落实县级生态环境部门经费由市级财政保障，本部门从2026年开始部门预算纳入江门市级财政。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8.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1万元，比上年增加8.1万元。）比上年增加8.1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落实县级生态环

境部门经费由市级财政保障，本部门从2026年开始部门预算纳入江门市级财政；公务接待费2.3万元，比上年增加2.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落实县级生态环境部门经费由市级财政保障，本部门从2026年开始部门预算纳入江门市级财政。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20.46万元，比上年增加120.4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落实县级生态环境部门经费由市级财政保障，本部门从2026年开始部门预算纳入江门市级财政。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4.1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4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8.7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983.4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510.39平方米，车辆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1.5万元，主要是1. 环境执法与监测仪器；2. 办公电脑及其他办公设备，其中46.05万元是通过自行采购购置环境执法与环境监测仪器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245.5万元，比上年增加245.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落实县级生态环境部门经费由市级财政保障，本部门从2026年开始部门预算纳入江门市级财政。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